

# 实验动物中心返回区门禁开通申请表

(请双面打印)

申请人单位: \_\_\_\_\_ 申请人姓名: \_\_\_\_\_

江苏省培训记录卡编号: \_\_\_\_\_ 电话: \_\_\_\_\_

(如未取得江苏省培训记录卡, 必须参加下一次的培训记录卡考试, 若一年两次培训记录卡考试均未通过, 取消门禁卡)

代养单号: \_\_\_\_\_ (代养单需提前填写, 动物入室后审核通过。)

门禁时限按代养单填写的实验周期开通, 原则不超过 6 个月, 超过 6 个月需要重新授权, 不建议一人多门禁授权, 具体参见《实验动物中心门禁开通流程》

## 门禁申请权限

- 齐园校区 22 号楼 1 楼返回区
- 启秀校区 14 号楼 1 楼返回区 (未实行)

**注意:** 发生以下情况, 将取消门禁授权。

- 将门禁卡转借的; 多人共用一卡入室的。
- 违反《实验动物中心实验人员违规行为处理办法》中的各项规定, 记满 12 分的。

以下由实验动物中心人员填写: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中心培训号:

岗位技术负责人: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质保室 (兽医):

# 南通大学实验动物中心返回区入室协议书

代养单号: \_\_\_\_\_ 导师邮箱: \_\_\_\_\_

课题名称: \_\_\_\_\_

## 实验动物中心承诺:

- 1、 返回代养区硬件、环境等符合申领江苏省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所需之条件;
- 2、 返回代养区笼盒、隔离服等物品的免费供应（不含饲料、垫料、手套、口罩）。

## 申请人承诺:

1. 通过实验动物中心内入室培训考核；取得江苏省实验动物培训记录卡。在动物实验过程中规范操作，严格遵守实验动物中心屏障内操作 SOP 和其他规章制度。
2. 本人及课题组自行饲喂在返回代养去中的动物并更换笼盒，自愿承担病原微生物的感染和扩散等风险。
3. 南通大学《外来动物入室申请表》，《动物实验伦理审查表》等材料上所填写的内容准确无误，并在实际操作中按照所填写的实验方法操作，违反自行承担后果。
4. 严格按照《关于善待实验动物的指导性意见》和《江苏省实验动物管理办法》中有关实验动物的伦理和福利相关规定，善待动物。实验动物尸体及废弃物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。
5. 未经允许，不将有毒、有害、有放射性的、感染性的试剂或物品带入屏障设施内。未经允许，不私自采购动物带入屏障设施内。
6. 按时支付代养笼位费及其他相关费用。

申请人:

课题负责人:

时间: 年 月 日